附件4

服务承诺书

致：南宁市工人文化宫

为保障项目服务顺利完成，我单位做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申请“中国梦·劳动美——凝心铸魂跟党走 团结奋斗新征程”南宁市总工会2025年“送温暖、送文化、送欢乐”服务基层慰问演出舞台设备租赁服务项目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且合法的，如有不实之处，愿承担法律责任及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

2.承诺舞台设备的品牌、数量均与设备清单一致。

3.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除配置专门的管理人员外，还配置具有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具备职业资格或执业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

4.承诺项目实施过程中保障所有设备正常运行，派遣专业技术人员于演出当天驻场，若设备发生故障，在1小时内解决问题。如果在故障维修过程中需要更换配件的，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征得你方管理人员同意后更换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

5.承诺演出前1天晚上22点前舞台搭建完毕，演出结束后1日内拆除并撤走所有设备，清理搭建现场。

6.承诺在项目实施工程中应遵守国家相关安全法律法规，若因我单位自身原因导致发生作业事故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承诺单位：

时间： 年 月 日